

# 最新魔戒读后感 魔戒再现读后感(大全5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。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## 魔戒读后感篇一

《魔戒》是一部奇幻小说，但是结局并没有统御世界；《魔戒》是一部史诗，但主角不是长大变强，而是保持本心。这个设定之妙出类拔萃。

托尔金博古通今，又亲身经历过一战，似乎是甘道夫，然而或许他内在其实是比尔博吧。主角是霍比特人，比矮人还小的半身人，生活在阳光灿烂，水草丰茂的夏尔。夏尔的设定也很有意思，不似希腊诗人歌颂的阿卡狄亚，也异于中国文人喜欢弹琴长啸的山水和竹林。后两者似幽谷仙气飘飘，夏尔却是人间烟火。与魔兽世界为代表的小身材的种族相比，霍比特人不像侏儒那样智力出众和擅长工艺，也不像地精那么富有，更不像矮人勇猛善战。然而，挺身而出的持戒人是霍比特人，9名魔戒同盟队员里霍比特人占了4位。这个柔和的种族发挥了巨大的作用，颇有点“上善若水”的感觉。并且，魔戒同盟并不是桃园三结义或者三个火枪手式的兄弟同心，而是一个想走就走的松散联盟。事实上中途就分开了，只有弗罗多和山姆去了魔多，甘道夫失踪，波洛米尔阵亡，武力最强的三人走了洛汗-刚铎的线路。每个人都在随着形势自然而然地前行。人四散，缘分连。谈不到“意志”、“梦想”之类，这些大词属于波洛米尔，属于萨茹曼，属于德内梭尔。然而持戒的弗罗多和山姆只是一直前行。让我想到《西游记》里唐僧也没什么武力，他的优点就在于一直向西天前行，内心单纯。这份单纯可不容易，具象的魔戒也好，

家国责任也好，个人野心也好，亲人的期待也好，都给人巨大压力，负重时怎能走钢丝呢。我知道只有亚瑟王能拔出石中剑，我知道只有须佐之男命能拔出草薙剑，我并不希望作家“来写个小人物逆天改命成为大英雄的故事吧”，而希望“请让英雄别那么大压力，顺从内心，自由前行吧”，谢谢托尔金先生！

弗罗多线很有新意，阿拉贡线很有古风。孤身一人出场，获得了各个王国，各个种族的敬爱和支持，最终君临天下，河清海晏。除了冒险的经历，我非常喜欢他的优雅气质。冒险之旅也是诗歌之旅。我们知道老比尔博爱做诗，他曾经让人猜哪几句是阿拉贡做的，说明阿拉贡的文才不在他以下。他唱着精灵的诗歌、人类的诗歌、霍比特人的诗歌，打动了书里书外的人。毫无炫耀，只是唱出心声。这让人想到奥德修斯听到关于他的歌曲而流泪，英雄也是充满感情的。让大家陪同矮人吉姆利过精灵边境的做法也很有风度。值得一提的是他对洛汗公主伊奥温的尊重和爱护。尊敬强大的精灵女王很容易，爱惜恋人精灵公主也很容易，但阿拉贡对伊奥温的平等对待才是了不起。阿拉贡是一位温柔的国王，像月亮一样温柔，处处都是他的光辉。

我非常喜欢伊奥温公主！史诗里强力的女性有，比如喀耳刻；深情的女性有，比如卡吕普索。伊奥温作为人类女性，在男性为主的人类社会生存不易。如果说本书里霍比特人是“保持”，国王阿拉贡是“回归”，伊奥温则是“成长”。值得一提的是女扮男装从军的情节，书里一直是假扮男性，谁也没发现。但是在电影里肯定观众都能看出，干脆就在带梅里骑马的时候明明白白说了话，让梅里发现她。但戏剧性一点都没减弱，她来了，未来会怎么样？会如她所愿，和男子一样建功立业，还是马革裹尸？事实上，她胜过了男子。感谢托尔金让她在年轻时遇到了阿拉贡，作为人生的引导者。

本书各个角色，各个种族的结局也叙述得很圆满。每一章的结尾，比如阿拉贡的婚礼、弗罗多的离开，大多简洁明快；

整个大结局一唱三叹，照顾了读者依依不舍的心情。马上准备看《霍比特人》啦。《魔戒》啊，我还会重读的。

## 魔戒读后感篇二

刚刚看完的魔戒，貌似在很早以前就上映了吧，就像泰坦尼克号一样，也是大了才看的。

看完以后有一些小小的感触，人长大了心思不想童年般那样子纯澈，难免想法与现实生活联系起来。

我们每个人都有一枚魔戒，我把那枚魔戒叫做责任，因为家庭，社会给我们的责任我们要背负他，背负之时他赐予我们恐惧，同时又激发我们以勇气，魔戒折射出人类心灵的负面，正与邪，光与暗，对与错，矛盾在心中交错，带给人无限的迷惑。

看到有人评论佛罗多是最烂的主角，我则不这样认为，我觉得佛罗多恰恰是那些英雄里面最强的，因为其他那些英雄去战胜的终究还是别人，而佛罗多最终要战胜的人却是自己。

佛罗多带上魔戒，魔戒无时无刻的不给他诱惑，佛罗多的心可能无时无刻的不在戴上戒指，让自己的欲望得到满足；抛下戒指，让自己的灵魂卸下负重；继续背负销毁魔戒的重任，还中土世界以和平；三者之间徘徊。

佛罗多不能抛下魔戒，就像我们不能抛下心中的责任一样，因为这些责任，使我们做为人来到这个世界要完成的使命。

背负这些责任，直到完成这些使命会使我们更加了解我们做为人的本质。

美国电影“魔戒”(the lord of the rings)是今年奥斯卡奖项提名最多的电影。该电影改编自英国牛津大学的教授托尔金(J.R.R. Tolkien)的好友)之同名小说。

小说中的魔戒，是魔王索隆(sauron)倾全力造出来的戒指。索隆可以通过它以邪-恶统治世界。而这枚能使人隐形、长寿，获得超然能力的戒指，仿佛也有某种自我意见，它会伺机而动，被邪-恶召唤，也召唤邪-恶。

因此，当魔王在战争中遗失了戒指之后，每一个无意间拥有它的人，都会遭逢心灵的强烈试探。他们知道它的危险，却无法割舍这个危险，戒指成为一种诱-惑，并因为每个人有不同的软弱之处，呈现著不同的诱-惑。最后，不能战胜这诱-惑的人，会被索隆彻底控制。

因此，当魔戒落入善良的矮人族，即哈比族(hobbit)的族人手中时，就成立了销毁魔戒的魔戒使命团。九位成员在赴使命的过程中，一方面得坚毅不拔地完成任任务，一方面得面对魔戒诱发的、来自自己心灵深处的'邪-恶诱-惑。

这点很符合基-督教信仰中关于恶的描述。恶来自外在环境的邪-恶势力，也来自人内在的因人而异的软弱。最重要的是，个人内在的软弱，会跟外在邪-恶互动，彼此增加势力。

## 大英雄与小人物

《魔戒》中有这样一句话：“掌管历史的兴衰，是我们不可能承负起来的任务，我们只要救自己生活的时代，让我们这个时代的人有净土。”

这样的宗旨下，才出现了魔戒使命团，千里迢迢、充满危险的，要把魔戒丢回戒指原生处——火焰山火山口。

尽管是个拯救时代的故事，《魔戒》中，却并没有刻意凸

显“英雄主义”。

首先，大人物跟小人物一样，都受到试探。

但魔戒时代中的大人物——不管是跟邪-恶誓不两立的法师，或仅剩的净土乌托邦的精灵国女王，或人类世界的英雄王者，一样会受到诱-惑。他们并非无所不能，他们一样大有可能败在诱-惑之下。他们是跟小人物一样，要奋力挣扎的。

大人物和小人物唯一的差别，是大人物碰到诱-惑时，会比小人物有更崇高的理由——让我们用魔戒的能力行使正义、抵抗索拢这理由是何等堂皇、难以抗拒。

就这样，作者托尔金把大人物和小人物、聪明有能者和平凡平庸者，一概圈进邪-恶之律中。他们拯救时代的同时，也是自我亟需被拯救之时。面对试探，再伟大的大人物，都变得微不足道，必须跟贪婪的欲求搏斗。

不仅如此，《魔戒》更刻意描绘出时代中的小人物一样可以成就大事。

书中的哈比族人很平凡，身材矮孝好吃好玩、喜欢吟诗作曲，最好天天宴乐，一天吃六顿。魔戒却恰恰落入哈比族人毕尔波手里，毕尔波又将魔戒传给弗罗多。因为毕尔波的任务结束了：“任何一个英雄在伟大的行动中，都只起一丁点而属于他自己的作用。”

弗罗多何德何能，何以有资格成为魔戒持有者？“不是因为你能耐出众、智力超群，只是因为戒指在你这里，戒指选上你了。”唯一陪伴弗罗多的人，是另一个微不足道的哈比人山姆(sam)[]在弗罗多撑不下去的火山口路途中，山姆背起他来，实践了“他是我的弟兄，他不重”之爱。两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，完成了销毁魔戒的使命。

弱小的人和强大的人，都可以抱有同样的自我期许。这种自我期许推动了世界往前行进。弱小的手一样做成大事，不是因其能力德性，而是因为他们非这样做不可。

## 精灵世界的逍遥

《魔戒》中有一个像西方乌托邦、也像中国桃花源的地方，恰像任何世界文明中都渴望的净土，就是“精灵国”。《魔戒》中如此描述精灵的住所：

## 魔戒读后感篇三

三月，我通读了几本长篇小说，从莫言的《红高粱家族》到凡尔纳的《八十天环游地球》，从老舍的《骆驼祥子》到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再到托尔金的《魔戒三部曲》。一本本小说的主人公带我走进了一个个精彩纷呈的世界，并有一个个深刻且不同的感受。其中精读了《红高粱家族》、《魔戒三部曲》。

我从余占鳌身上体会出他的正义，在福格先生身上体会了他的严谨，从祥子身上体会出他的吃苦肯干，在桑提亚哥身上体会出他的坚强。但使我印象最深的是托尔金的《魔戒三部曲》，在这本书里我认识了两种人，他们可以称作甘道夫和咕噜。

甘道夫是一个术士，极富正义感，只要他认为对，他就坚定的去做。在与佛罗多一同消灭魔戒的路上，历经了千难万险，却总是化险为夷。虽然他总是做出一些我们无法理解的事，甚至还掉下深渊，但却总是在关键时刻出现，令人长吁了一口气。

而咕噜是一个受魔戒蛊惑的哈夫林，自从魔戒被毕。巴偷走之后，一直寻找着，一心要找回自己的“宝贝”。最后在末

日火山，还奋不顾身的抢夺他的“宝贝”。最后，和魔戒永远的消失在了末日火山的熔岩中，这不就是对现实社会的贪婪小人的真实写照吗？一心要取得生活中的“魔戒”，使得自己失去了一切包括自己的生命。

《魔戒三部曲》使我懂得了“世界上没有不可能办成的事，主要在于你做与不做。”的真理，令我充满信心，一路勇往直前！也让我看到了贪婪的后果。

## 魔戒读后感篇四

《魔戒》告诉我，即使你是一个渺小的人，你也可以改变世界的命运。文中的主角弗罗多，原本过着自己的宁静、安详的生活，可是他却经历了各种艰苦的考验，摧毁了魔戒，挽救了世界。

看了《魔戒》，我明白了应该像弗罗多那样，面对困难勇往直前，此外，远征队成员之间的感情也深深打动了我。每当弗罗多遇到困难的时候，朋友总是帮助他度过难关。没有甘道夫，弗罗多会被奥克活捉，没有山姆，弗罗多会被奥克的残酷折磨而死，没有山姆，他不会到末日山。是的，若是我们没有朋友，就像大鸟失去了翅膀，骏马失去了腿脚，猛虎失去了牙齿，虽有一身本事，却无法施展。

我们对待坏人，也应该采取宽容的态度，宽容那些曾经伤害过我们的'人，就如同咕噜一般险恶的人，也帮助弗罗多将魔戒扔下火山口，如果弗罗多当时杀了咕噜，那么事情会变得更糟，所以宽容你的敌人，有时他也会给我们带来巨大的帮助。

## 魔戒读后感篇五

这个寒假，我读了魔戒三部曲这本书。这本书讲的是魔君索伦被杀死后，又要复活，他身上有一枚戒指，需要及时的摧

毁了这枚戒指才可以阻止他复活，这枚戒指最后被一位霍比特人捡到，从此他就踏上了摧毁魔戒的路程，经历了各种困难，终于到了末日火山，摧毁了戒指的故事，我感觉这个故事的情节十分惊险，起伏不定，一下子是这个情节，另一下子因为某种东西从而变到另一个情节，但整体上来看他们的目标是没有变过的。

故事中的主人公霍比特人，他身上背着重任，都没有让所有人伺候他，只是和他们一起艰苦抗争，没有把自己抬举的很高，所以我十分敬佩他，这一个人物让我想起了《霍比特人》的主人公，他们的相同点在于排除万难，迎难而上，不同点在于《霍比特人》的主人公以被魔戒所诱惑了，而《魔戒三部曲》的主人公一直和魔戒抗争，一直没有被诱惑，在这之间魔戒对他造成的痛苦都没有诱惑住他，这也是让我敬佩他的原因之一。

主人公进入魔多的领地之后，为了减少目标，就只能让主人公一个人去末日火山摧毁戒指，一旦去了之后很有可能九死一生，可能再也回不来了，山姆不愿意放弃主人公，便和主人公一起去寻找末日火山，山姆在这之前一直是个可有可无的人物，因为他在这之前排不上用场，进入了魔多的领地之后，咕噜成为了他们的向导，为他们带路，山姆在路上一直说不可以带咕噜上路，主人公说可以，但事实真的说明了不可以带咕噜上路，因为咕噜要杀掉他们两个，偷回戒指，山姆因一次和主人公争吵赶出了队伍，山姆就跟在后面观察，这体现出了山姆不放弃朋友，哪怕是和朋友被抛弃的精神，这也让他的出现变得有意。

《魔戒三部曲》这个故事中的平民，在魔多还没有完全复活之前就已经绝望的说这一切都改变不了了，我感觉不会改变不了，因为一切皆有可能，结果还没有出来，不可以这么快下定论，如果知道一切都改变不了，要么就接受要么就继续努力去改变，不能这样坐以待毙，坐以待毙的人都只会被挨打，《魔戒》中的人物如果没有和魔多进行抗争，也不会有

后面安详的生活，所以在没有出结果之前不可以绝望，时间总是会给你意想不到的惊喜。

这本书中讲的故事和现实生活中的故事是一样的，都是光与暗在不停的做争斗，永远不会停止，除非他们两在同一个时间内消失。